关于泗县2022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的报告

2022年8月25日在泗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四次会议上

泗县财政局局长 曹飞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泗县2022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报告如下：

根据《预算法》及省财政关于政府性债券资金管理办法要求，结合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时分配2022年省安排的新增债券、外债转贷等资金，并调整2022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目前省财政厅批准的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126.46亿元，其中：一般债限额26.00亿元，专项债限额100.46亿元；截止7月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为120.70亿元，其中：一般债余额20.74亿元，专项债余额99.96亿元。债务余额小于政府债务限额，整体政府债务风险可控。

现将具体预算调整内容报告如下，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

1．根据安徽省财政厅相关文件，2022年我县新增政府一般债额度15686万元。

2．根据人代会预测数与收入分配调整及省最后实际下达上级转移支付数差额，需调增收入17457万元。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增加33143万元，拟将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467700万元调整为50084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

根据新增政府一般债券收入、调整转移支付差额等，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33143万元，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相应支出科目。拟将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467700万元调整为500843万元。其中：

1．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17457万元，相应调整政府收支分类相关支出科目。

2．省对县转贷的地方政府债券支出增加15686万元，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及衔接乡村振兴等支出、置换到期债券等，分别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相应支出科目。

（三）动用预备费

为做好新冠疫情防控，需动用年初预留的预备费6000万元，全部用于疫情防控支出，相应调整政府支出分类科目。

经上述预算调整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50084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500843万元，收支相抵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

1．根据省相关文件，2022年我县新增政府专项债券201900万元。

2．根据年初人代会预测数与省最后实际下达上级转移支付数差额，需调增收入9368万元，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增加211268万元，拟将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314600万元调整为525868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

根据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加，拟调整增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211268万元，拟将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314600万元调整为525868万元。其中：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增加9368万元，相应调整政府收支分类相关科目。

2．新增专项债券支出201900万元，主要用于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运河小镇、职教园区、棚户区改造、置换到期债券等，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专项债务转贷支出及相关科目。

经上述预算调整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为5258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为525868万元，收支相抵平衡。

三、加强债券及财政资金管理

（一）严格债券资金使用。按照财政部文件要求，新增债券资金全部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财政部门将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加强对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的管理和监督，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自觉接受人大、纪检监察和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严明财经纪律，防止截留、挤占、挪用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确保债券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二）严格规范预算管理。认真贯彻执行新增债券资金预算管理规定，一般债券收支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本级政府同意后报同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三）严格抓好预算执行。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的资金用途分配到项目，强化预算约束，从严控制、从严审核，从速办理，确保资金安全高效。加大预算执行分析力度，按月督促收支进度。同时，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努力降低行政机关运行成本，全力保障“三保”支出，确保更多财力投向民生等重点领域。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